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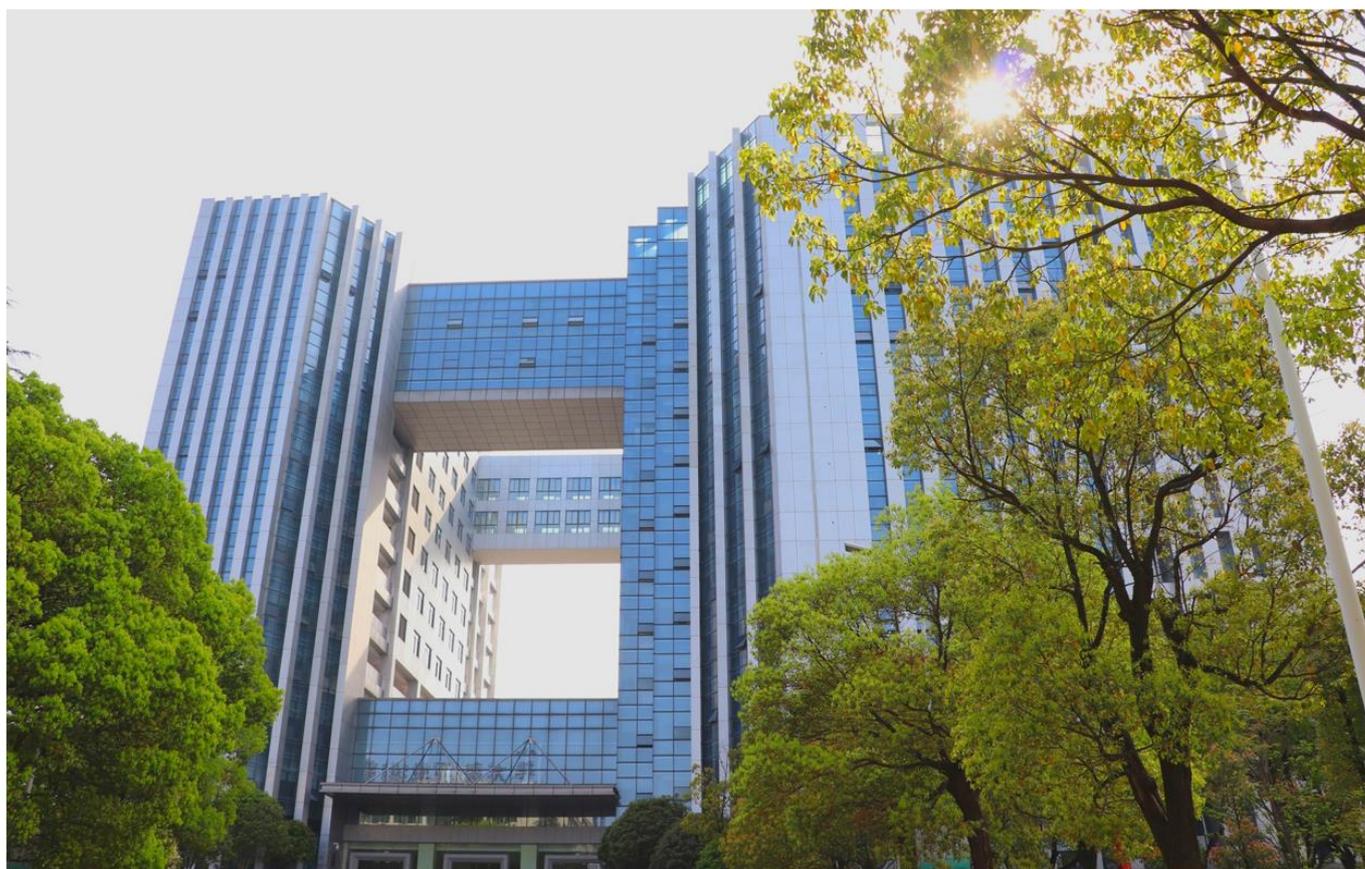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of Forestry and Technology

# 教学简报

TEACHING BULLETIN 2022年第5期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务处编

2022年3月7日

# 教学简报

TEACHING BULLETIN

2022 年第 5 期 (总第 79 期)

Vol.3 No.5 (WEEKLY)

## 工作动态

-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2 年专升本招生章程 ..... 1
-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2 年专升本“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简章 ..... 9

## 文件通知

- 关于推荐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的通知 ..... 13
- 关于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校外实践教学工作的通知 ..... 18
- 关于做好 2022 年春季学期理论课补考工作的通知 ..... 19

## 学习交流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22 年工作要点 ..... 21

## 工作动态

#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2 年专升本招生章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有关要求，充分保障学生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和省教育厅《2022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等相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校名为“中南林业科技大学”，英文全称：“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of Forestry and Technology”；部标代码：10538；学校是湖南省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湖南省人民政府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共建；学校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韶山南路 498 号；招生咨询电话：0731-85623134，监督电话：0731-85623108；学校网址：www.csuft.edu.cn。

**第三条** 学校具有博士、硕士、学士学位授予权、硕士研究生推免资格和招收外国留学生资格；在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和湖南省研究生培养过程质量评估中均获“优秀”，2012 年入选国家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高校，2018 年入选湖南省国内一流大学建设高校。

**第四条** 学校拥有 5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6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0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6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国家特色重点学科 2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3 个、国家林草局重点（培育）学科 5 个、湖南省国内一流建设（培育）学科 6 个。79 个本科专业，涵盖理、工、农、文、经、法、管、教、艺等九大学科门类，其中 12 个国家一流专业（省级及以上一流专业 32 个）、4 个国家特色专业。拥有 1 个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2 个国家工程实验室，1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1 个省部共

建协同创新中心，2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 8 个国家级教学科研平台。

##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五条** 学校成立由校领导、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的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专升本工作的组织领导，全面贯彻执行教育部和湖南省有关政策，研究制定学校专升本招生章程等相关规定，领导、监督招生工作的具体实施，处理招生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复议考生申诉，维护招生公平公正。

**第六条** 学校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具体执行有关专升本招生政策，编制分专业招生计划，组织招生考试和录取，上报相关数据等工作。

## 第三章 招生专业和计划

**第七条** 我校招生计划由普通计划、脱贫家庭（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下同）毕业生计划、免试计划等类型组成。

**第八条** 普通计划即面向 2022 年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招生的计划。

**第九条** 脱贫家庭毕业生计划专项用于招收脱贫家庭高职（专科）毕业生。

**第十条** 免试计划分为退役大学生士兵及竞赛获奖学生免试招生计划，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选择一类免试计划报考。

（一）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招生计划。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并退役的大学生士兵、我省全日制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毕业生，可申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招生。

（二）竞赛获奖学生免试招生计划。竞赛获奖免试生范围包括高职（专科）

就读期间（截止到 2022 年 3 月 1 日）获奖的两类应届毕业生：第一类是获得世界技能大赛、中国技能大赛一类赛和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一、二、三等奖，全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湖南省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的应届毕业生；第二类是获得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银奖的应届毕业生。第一类考生中，在职业技能竞赛指定赛项获奖的学生可选择报考“湖湘工匠燎原计划”，详见我校《2022 年专升本“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简章》。

**第十一条** 学校根据省教育厅审核下达给我校的招生计划总量，综合考虑教育厅计划设置要求以及我校办学定位、教学质量和办学条件等因素，科学编制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

**第十二条** 录取过程出现的考生同分成绩，脱贫家庭毕业生及免试生录取计划不足等情况可追加部分计划。学校向省教育考试院提出申请，报省教育厅统筹研究后下达追加计划。

**第十三条** 招生专业为：会计学、酒店管理、园林、市场营销、环境设计、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共 6 个本科专业。

注：本校招生计划将在省教育厅下达后另行公布。

#### 第四章 招生对象

**第十四条** 根据普通高校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并参照普通高考报名有关要求，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含免试生）可报名参加我校专升本招生考试：

（一）遵纪守法，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二）在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就读且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能取得毕业证书，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信网）进行了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应届毕业生；或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生及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退役大学生士兵。

### **第十五条**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一）在校及入伍期间受到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且在报名前还没有解除处分的。

（二）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校招生考试处理且仍处于停考期的。

## **第五章 报名及填报志愿**

**第十六条** 2 月 15 日至 2 月 21 日，符合条件的退役大学生士兵、竞赛获奖考生（含报考“湖湘工匠燎原计划”的考生）登录“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以下简称专升本信息平台）进行预报名，并按要求如实填写个人信息，上传照片及身份证、毕业证、获奖证书、退役证、荣立三等功证明等有关证书证件的扫描件。

**第十七条** 3 月 10 日至 3 月 15 日，所有考生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注册并填报志愿。填报志愿的前 4 天考生可查看各高校志愿填报情况，之后不可查看。考生按要求如实填写信息，并在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竞赛获奖免试、“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普通计划（含脱贫家庭毕业生计划）中选择一类报考。其中，未参加免试生预报名的考生不能填报免试计划。

**第十八条** 考生按照省教育厅发布的《湖南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对应专业指导目录》相关规定，填报 1 所本科高校的 1 个对应本科专业。其中，申请竞赛获奖免试的考生须填报获奖赛项相对应的专业，填报其他专业的需以普通考生身份参加学校组织的考试及录取，不享受免试政策。免试生分别按照《关于印发〈2022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方案〉的通知》中《湖南省 2022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招生工作实施办法》和《湖南省 2022 年“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填报志愿。

**第十九条** 3 月 20 日前，学校依据规定的招生对象和报考条件对考生报考资格及其填报的信息、照片等进行实时审核，并提交确认。

**第二十条** 具体报名要求及操作细则以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相关通知和变化为准。

## 第六章 资格审核

**第二十一条** 免试生预报名过程中，学校负责对本校竞赛获奖学生及在校期间（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的退役大学生士兵的考生信息进行核验和资格初审。2 月 24 日前，将免试生名单及《湖南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免试推荐审查表》等相关材料汇总报省教育厅学生处。

**第二十二条** 学校负责对本校省内户籍高考生源的脱贫家庭毕业生资格进行初审，并将汇总名单报省教育厅民族教育处复核确认。

**第二十三条** 学校负责对本校省外生源考生脱贫家庭毕业生进行审核确认，查验由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原建档立卡身份证明，确保真实。

**第二十四条** 省教育厅依据学信网信息对学校最终拟录取考生名单进行前置学历资格复查，对不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将取消录取资格。

**第二十五条** 考生故意上传虚假信息骗取优惠录取资格的，一经发现取消专升本报考资格，已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并给予弄虚作假考生及相关违纪违规人员相应处理。

## 第七章 考试

**第二十六条** 考试包括文化课考试和职业技能综合测试。其中，普通计划、脱贫家庭毕业生计划考生只要参加文化课考试；退役大学生士兵、竞赛获奖免试生（含“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免文化课考试，但需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综合测试（荣立三等功及以上的考生可免于参加职业技能综合测试）。

**第二十七条** 职业技能综合测试主要考查学生心理素质、职业技能等

方面的综合素质。

**第二十八条** 各专业文化课考试科目共三门，分别为：英语、专业课和专业基础课各 1 门。所有考试均采用闭卷考试方式。各专业文化课考试科目如下，相关考试大纲见附件。

序号	专业	考试科目一	考试科目二	考试科目三
1	会计学	英语	财务管理 2	会计学原理
2	酒店管理	英语	旅游学概论	酒店运营管理
3	园林	英语	园林植物学	园林设计
4	市场营销	英语	营销策划	市场营销学
5	环境设计	英语	室内风格与流派	综合造型基础 1
6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英语	机械设计基础	机械制造工艺学

### **第二十九条** 考试时间

2022 年 4 月 2 日：职业技能综合测试

2022 年 4 月 23 日：文化课考试

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确定是否调整考试时间。如有调整，将通过学校官网或专升本信息平台另行发布。

**第三十条** 考试地点：学校（长沙市韶山南路 498 号）标准化考场。具体考场安排将通过学校官网或其他方式另行发布。

## **第八章 录取**

**第三十一条** 学校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及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相关规定要求组织开展录取工作。

**第三十二条** 4 月 15 日前，完成免试生的录取工作。退役大学生士兵、竞赛获奖考生及报考“湖湘工匠燎原计划”考生分别按照《湖南省 2022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招生工作实施办法》和《湖南省 2022 年“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相关规定进行录取。填报了我校志愿，但未被免试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我校组织的考试及录取。

**第三十三条** 5 月 15 日左右，完成普通类考生的录取工作。学校按照下达的招生计划分专业按考生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当某专业实际参考人数小于或等于计划数时，参照本校其他专业录取率的平均水平合理确定该专业普通考生的录取率。

**第三十四条** 适当提高脱贫家庭毕业生的录取率，原则上不高于本专业常规录取率 10 个百分点的比例。具体录取时，脱贫家庭毕业生与普通考生统一排序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录取完成后，如该专业的脱贫家庭毕业生录取率没有达到比例（常规录取率基础上增加 10 个百分点，以该专业脱贫家庭毕业生实际参考人数为基数进行计算），通过追加并单列部分计划录取脱贫家庭毕业生。

**第三十五条** 脱贫家庭毕业生考试成绩在公布计划范围内录取的，不需要追加计划，但纳入该专业录取比例的计算基数。

**第三十六条** 按要求对所有拟录取学生名单在学校官网上进行不少于 7 日的公示。

**第三十七条** 对拟录取的应届毕业考生资格进行审核确认，达不到毕业要求的学生取消录取资格。省教育考试院将本科高校提交的拟录取名单报省教育厅学籍管理部门进行毕业资格审核，经对录取名单与其在学信网上的学籍学历信息进行比对核查后，省教育考试院根据核查结果办理最终录取手续，学校对通过核查的学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第三十八条** 免试专升本录取的考生录取后未报到或自行放弃入学资格的，此后不再享受免试专升本政策。

**第三十九条** 学校对考生身体健康状况的要求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

**第四十条** 学校于 9 月 30 日前完成对专升本学生报到入学及学籍注册工作，逾期不再办理入学和注册手续。

**第四十一条** 新生入学后，学校将按照国家招生政策对新生进行全面复查。经复查不合格者，学校将视不同情况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学校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 第九章 毕业学历

**第四十二条** 专升本学生入学后进入普通本科三年级学习，在校学习两年（本科学制为五年的专业学习三年），不得转专业和转学，不得采取非普通全日制学习形式就读。学生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的，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颁发本科毕业证书。其毕业证书上标注“在本校 XX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和颁发毕业证书实际时间填写。证书颁发学校名称为“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 第十章 收费标准

**第四十三条** 根据省财政厅、省发改委有关文件规定，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报名考试收费标准为 130 元/人，由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向我校缴费。

**第四十四条** 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学校严格执行湖南省物价主管部门当年批准的学杂费标准。

## 第十一章 附则

**第四十五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2 年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由学校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相关规定为准。

**第四十六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如遇教育部或湖南省有关政策变化，学校将依据变化情况对本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并另行公布执行。

##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2 年专升本“湖湘工匠燎原计划” 招生简章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为湖南省教育厅认定的“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培养基地，根据省教育厅审核下达给我校的专项招生计划总量进行招生。欢迎广大符合条件的考生报考我校“湖湘工匠燎原计划”专业。

### 一、招生专业和计划

1. 招生专业：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 本校招生计划将在省教育厅下达后另行公布。

### 二、招生对象及要求

1. 根据普通高校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并参照普通高考报名有关要求，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含免试生）可报名参加我校专升本招生考试：

（1）遵纪守法，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2）在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就读且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能取得毕业证书，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信网）进行了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应届毕业生；或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生及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退役大学生士兵。

2.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1）在校及入伍期间受到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且在报名前还没有解除处分的。

（2）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校招生考试处理且仍处于停考期的。

3. 我校“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仅限相关对应竞赛赛项（职业高校技能大赛）获奖学生报考，符合条件的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应根据本人获奖赛

项申请。

竞赛赛项名称具体如下：CAD 机械设计，产品部件数控加工编程与装配，复杂部件数控多轴联动加工技术，工业产品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工业产品造型设计与增材制造技术，工业互联网+先进制造，工业设计技术，焊接技术，机械产品测绘与 CAD 创新设计，模具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工艺，数控机床装调与技术改造。

### 三、报名及志愿填报

1. 网上预报名。2 月 15 日至 2 月 21 日，符合条件的竞赛获奖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登录“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以下简称专升本信息平台）进行预报名，按要求如实填写报名信息（基本信息、就读高职院校及专业，入学及毕业时间、获奖赛事、赛项及获奖等级、获奖时间等），上传本人照片、获奖证书的扫描件。

2. 志愿填报。3 月 10 日至 3 月 15 日，考生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注册并填报志愿。未参与免试生预报名的考生不能填报“湖湘工匠燎原计划”。考生严格按本人获奖赛项进行志愿填报，跨赛项、跨专业填报的志愿无效。填报前，考生要认真查看我校招生简章和招生要求，确保本人志愿填报符合“湖湘工匠燎原计划”要求。

3. 具体报名要求及操作细则以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相关通知和变化为准。

### 四、资格审核

1. 学校加强对报考考生特别是享受优惠政策考生的资格审核，将资格审核贯穿专升本考试录取全过程。

2. 学校负责对完成网上信息输入的本校毕业生进行网上资格初审，省教育厅对考生信息进行最终审核。

3. 省教育厅依据学信网信息对学校最终拟录取考生名单进行前置学历资

格复查，对不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将取消录取资格。

4. 考生故意上传虚假信息骗取优惠录取资格的，一经发现取消专升本报考资格，已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并给予弄虚作假考生及相关违纪违规人员相应处理。

## 五、测试

1. 符合条件且报考我校“湖湘工匠燎原计划”的考生免文化课考试，但需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综合测试，荣立三等功及以上的考生可免于参加职业技能综合测试。

2. 职业技能综合测试主要考查学生心理素质、职业技能等方面的综合素质。我校将根据考生测试成绩，结合考生获奖情况、考生志愿、高职在校期间的表现等情况，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3. 测试定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在我校（长沙市韶山南路 498 号）标准化考场举行。具体测试安排将通过学校官网或专升本信息平台另行发布。

## 六、录取

1. 未被录取的考生还可参加我校拟于 4 月 23 日组织的统一考试及录取。学校对通过毕业资格核查的学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2. 预录取的应届毕业生如果不能如期毕业的将取消录取资格。

3. 学校对考生身体健康状况的要求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

4. 新生入学后，学校将按照国家招生政策对新生进行全面复查。经复查不合格者，学校将视不同情况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学校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5. 学校于 9 月 30 日前完成对专升本学生报到入学及学籍注册工作，逾期不再办理入学和注册手续。

## 七、毕业学历

专升本学生入学后进入普通本科三年级学习，在校学习两年（本科学制为五年的专业学习三年），不得转专业和转学，不得采取非普通全日制学习形式就读。学生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的，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颁发本科毕业证书。其毕业证书上标注“在本校 XX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和颁发毕业证书实际时间填写。证书颁发学校名称为“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 八、收费标准

1. 根据省财政厅、省发改委有关文件规定，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报名考试收费标准为 130 元/人，由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向我校缴费。

2. 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学校严格执行湖南省物价主管部门当年批准的学杂费标准。

## 九、其他

1. 本招生简章适用于我校 2022 年专升本“湖湘工匠燎原计划”考试招生工作，由学校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相关规定为准。

2. 本简章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如遇教育部或各湖南省有关政策变化，学校将依据变化情况对本简章进行相应修订，并另行公布执行。

3. 联系方式：

招生咨询电话：0731-85623134

纪委办公室、监察专员办公室监督电话：0731-85623108

学校网址：[www.csuft.edu.cn](http://www.csuft.edu.cn)

学校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韶山南路 498 号

## 文件通知

### 关于推荐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关于补充推荐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的通知》相关要求，现就我校推荐评审专家事宜通知如下：

我校可推荐文科、理科、工科和思政类省级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各两名，请各二级学院组织符合条件的教授积极申报，填写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推荐汇总表。

请各学院务必于 3 月 2 号（星期三）下班之前将推荐汇总表电子版和学院盖章的纸质版提交至教务处教材科，联系人：柳伟，联系电话：13517474136。

附件：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关于补充推荐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的通知》

教务处

2022 年 3 月 1 日

# 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 关于补充推荐湖南省普通高校 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教务处:

根据《关于举办 2022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湘教通〔2021〕331 号)、《关于举办 2022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的通知》(湘教通〔2021〕332 号)相关要求,为确保我省高校教师教学竞赛评审工作顺利进行,今年将继续从全省高校遴选一批专家扩充专家库,以便更好地组建复赛和决赛阶段的专家评审组,开展相关评判工作。现就评审专家补充推荐事宜通知如下:

### 一、推荐名额

各本科高校(不含独立学院)可分别推荐文科(不含思政类)、理科(不含医学类)、工科、思政类、医学类评审专家各 2 名,个别学科没有合适专家人选的高校可以少推荐或不推荐。

### 二、推荐条件

1. 学校推荐专家人选需政治思想素质好,工作责任心强,学

术态度严谨，办事公平公正，具有教授职称，承担相关专业领域教学工作 5 年以上。

2. 建议优先推荐一流课程负责人、教学名师、教学团队负责人和一线骨干教师。欢迎推荐教学设计研究专家和教育信息化专家。

3. 符合条件的高校教学管理专家、院系负责人、教师发展中心负责人、教学评估中心负责人和教学督导专家也可以推荐。

4. 学校推荐的专家应未参加本年度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和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省级复赛。

### 三、相关要求

1. 所有评审专家均须本人自愿报名并由学校教务处择优遴选推荐。

2. 被推荐专家须准确填写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推荐汇总表（见附件），并提交给学校教务处管理人员汇总。推荐专家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后的扫描件，请各高校于 3 月 4 日前同时发送至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高等教育研究所，联系人：陈卓，联系电话：0731-84402929，电子邮箱 gjs99\_hn@sina.com。推荐专家汇总表纸质盖章件可与学校复赛报名表一起报送。

3. 近三年各高校推荐的教学竞赛评审专家已被遴选入专家库，因故不再适合承担评审任务的，请学校予以说明。

4. 请各高校妥善安排专家参与评审期间的相关工作，确保专

家的评审时间。

附件: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推荐汇总表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高等教育研究所(代章)

2022 年 2 月 28 日

附件：

###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竞赛评审专家推荐汇总表

类别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门	手机号码	学历	学位	学科门类	专业	职称	职务	最高教学奖励或荣誉
文科													
理科													
工科													
思政													
医科													

注： 1. 学科门类包括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和艺术学。  
2. 最高教学奖励或荣誉限填两项，包括教学研究成果、课程建设、教学获奖和其他教学荣誉。

## 关于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校外实践教学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保障师生安全,维护学校教学秩序,根据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结合省内外疫情形势和学校教学实际,对本学期校外实践教学提出以下几条指导性意见,请遵照执行。

一、认真落实学校“疫情防控应急预案”(中南林党发〔2020〕3号)精神,制定科学合理的校外实践工作方案,控制校外集中实践教学规模,确保实践学生的健康安全。

二、在没有明文通知完全放开省际通行限制前,不得跨省安排教学实习。

三、在安排省内(市内)集中性实践教学活动时,须向本单位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报备,并由单位向学校疫情防控办报备。结束实践教学返校前,须按要求向本单位、学校报备返校安排。

四、在开展校外实践教学活动中必须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做好个人防护。

五、密切关注省内各地区防疫形势及防控措施,避开风险区。

六、对于已在校外各地开展毕业实习的毕业班学生,指导老师和学生所在学院要保持密切联系。

七、必须如期完成但实践条件受限的课程,应调整实践时间、内容或形式,原则上不得推迟到下一学期。

八、学校一经调整疫情防控措施,按学校相关要求执行。

教务处

2022年3月2日

## 关于做好 2022 年春季学期理论课补考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本学期普通本科生理论课程补考将于第三周周五至周日（3 月 11 日 - 13 日）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补考采用教务系统排考，补考安排已由教务管理系统发送给相关学生，请各学院提醒学生进系统查看：**教务处网页--教务管理平台--新教务管理系统--考试报名--我的考试**，点“查询”即可。

二、本次考试所有考场将全程开放电子监控并录像。请所有监考老师和补考学生自觉维护学校的考风考纪，坚决杜绝各类违纪行为。

三、请各学院做好监考安排（见附表），并于 3 月 9 日（第三周周三）前反馈到考试管理科邮箱：[znlkaoshi@163.com](mailto:znlkaoshi@163.com)。

四、请各学院做好监考员培训工作。

1、监考员须提前 15 分钟到树人（一教）楼北 305 领取补考试卷，考试结束后送还所有试卷。

2、监考员须提前 10 分钟到考场：①提醒学生将手机关机连同随身物品一起放到指定位置；②查验学生证件（**身份证或学生证，且人、证、补考名单要一致**），无证件者或者人-证件-名单不一致者不得参加考试；③分课程、分专业按补考名单安排学生座位；④提前 3 分钟发试卷，按时回收试卷。⑤考试过程中，加强考场内的巡视，防止、制止考生的违纪行为，若发现有舞弊行为者请立即报告巡考员处理。⑥考生迟到 30 分钟不得进入考场，视为旷考。

3、所有考场将全程开放电子监控并录像，请提醒监考员认真履行监考职责，不得做与监考无关之事。

五、请各学院做好学生诚信考试教育。

1、补考学生须按教务系统安排的时间、地点，带好身份证或学生证提前 10 分钟到考室候考。迟到 30 分钟者不得进入考场，视为旷考。

2、严禁学生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场，随身物品须按监考老师要求放到指定位置。

3、考试过程中，所有考场将全程开放电子监控并录像，学生须自觉遵守考场纪律，服从监考老师安排，坚决杜绝各类考试违纪行为。

六、零分、缺考、重修不及格的课程和实践教学环节不予补考。缓考课程可参加补考，但其成绩按补考成绩记载。

七、未列入第三周学校统一补考的考试课程，请开课学院自行安排补考。考查课一般不补考。

教务处

2022 年 3 月 4 日

#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高司函〔2022〕1号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印发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2018—2022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

现将《教育部高等教育司2022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供工作中参考。

附件：教育部高等教育司2022年工作要点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22年2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22 年工作要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按照教育部党组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相结合，重心下移、狠抓落实，以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建设为主题主线，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为工作统领，以高等教育数字化为战略引擎，以培养卓越拔尖人才为核心目标，以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为战略重点，以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为关键举措，层层递进、环环相扣、久久为功，全面提升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的根本质量、区域协调发展的整体质量、支撑引领高水平自立自强的服务质量，加快完善以“四新”建设为代表的高等教育发展中国范式，走好人才自主培养之路，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一、实施新时代高等教育育人质量工程

贯穿“十四五”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建设全过程，切实发挥“质量工程”基础性、综合性、引领性、全局性作用，建设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才供给自主可控能力。

研制《关于实施新时代高等教育育人质量工程的意见》。系统谋划高等教育人才培养工作，把学科专业、课程、教材、教师等人才培养关键环节和要素的质量提升作为主要内涵，

从学科专业等宏观层面，到教学组织等中观层面，再到课程、教材等微观层面，全面提高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

深化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深入实施《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

组建高等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指导委员会，研制本科专业类课程思政教学指南，组织开展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选树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引领带动全国高校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

**推动高等教育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改革。**用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开放实践理论成果及最新科技发展成果及时更新教学内容。推动课程体系重构，加强课程系统性。研制经济学、法学、新闻学等专业（类）教学要点。启动第三批国家级一流课程建设，推出一批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社会实践“金课”。实施“中国金课行动”，建设“一流课程网”、提供优质课程资源和教学案例。出台《高等学校实验室管理办法》，加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管理，推动构建本科专业实验教学体系。

**启动“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建设。**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研制《“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材建设规划》，构建国家、省、校三级教材规划体系。召开教材规划推进会。开展反映“四新”建设成果，以及相关学科急需紧缺教材的新编立项工作。建设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教材网，推动优秀教材信息、教材出版信息、教材选用信息共享。

## 二、实施卓越拔尖人才培养计划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加强人才工作文件精神，主动服务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建设，全面谋划紧缺人才和基础学科人才培养，探索建设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工程师培养体系，造就一批哲学社会科学后备人才。

**深入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会同中央政法委、科技部、卫健委等 13 个中央部门深入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卓越工程师、法治人才、新闻传播人才、医生、农林人才、教师培养计划，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由“单兵作战”转向“集体发力”，全面提升卓越拔尖人才培养质

量。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意见》精神，坚持全方位谋划、全周期支持、全要素改革、全链条衔接，突破常规、创新模式，建好 288 个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基地，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学科人才培养体系。

**加强紧缺人才培养。**研制《关于加强碳达峰碳中和人才培养体系建设行动方案》。推进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储能技术、生物育种等领域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加快重型燃气轮机、病毒学、人工智能、国土空间规划等紧缺领域新形态教学资源建设。研制发布《服务健康事业和健康产业人才培养引导性专业设置指南》。加强儿科学、精神医学、麻醉学、公共卫生、临床诊断检验医学等紧缺专业人才培养。研制发布《新农科人才培养引导性专业设置指南》。支持高校布局建设一批新兴涉农专业，增设种业、农林智能装备、食品营养、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紧缺专业。深化高校外语教学改革，加强外语非通用语种、涉外法治、国际新闻传播等关键领域涉外人才培养，有力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一带一路”建设。

### 三、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

“四新”从思想到战略、从战略到目标、从目标到举措，统领高等教育创新发展。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打造新时代高等教育的新教改、新质量、新体系、新文化。

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清华大学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一周年座谈会。组织有关高校围绕“三个一流”（一流大学群体、一流人才方阵、一流大学体系）、“四新”建设、走好卓越拔尖人才自主培养之路进行交流研讨。

**深化新工科建设。**突出“交叉融合再出新”，推动现有工科交叉复合、工科与其他学科交叉融合。推进未来技术学院、现代产业学院、专业特色学院等建设，深化工科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创新。加快推进计算机领域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试点工作计划。启动特色化高端医疗装备工程实践创新教学中心建设，推进

“工医”深度结合。

**深化新医科建设。**锚定“大国计、大民生、大学科、大专业”，积极探索医科与其他学科专业交叉融合。推进“医学+X”多学科背景的复合型创新拔尖人才培养。发布《新医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建设指南》。培育建设一批优质医学院校、一批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印发《普通高等医学教育临床教学基地建设和管理规定》，深入推进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建设，夯实高校附属医院医学人才培养主阵地。

**深化新农科建设。**印发《关于加快新农科建设 推进高等农林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加强知农爱农教育，深入推进高校耕读教育，发挥耕读教育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等综合性育人功能。积极探索“农+X”多学科复合型人才培养新范式。多途径强化实践教学平台建设，建设一批国家级综合性共享实践教学基地。创新科教结合协同育人机制，积极推动一省一所农林高校与本省农（林）科院开展战略合作。

**深化新文科建设。**召开新文科建设工作会议。坚持价值引领、守正创新，深化高校文科专业教学改革。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传统文科专业、文科与理工农医科专业深度交叉融合。持续推进中国政法实务、新闻传播、经济、艺术“四大讲堂”，强化与实务部门合作，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

#### 四、全面推进高等教育教学数字化

主动适应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质量多样化、学习终身化、培养个性化、治理现代化的需求，加快建设以数字化为特征 的高等教育新形态。

**加快完善高等教育教学数字化体系。**强化需求牵引、开环建设、闭环管理，推进课程、教材、实验、教研、教管、 图书文献、教学资源库、教学质量监测、国际合作、管理决策等“十大板块”建设，以数字化助力提升高校人才培

养能力。

**提升数字化应用能力。**继续加大慕课建设力度，开发建设一批多介质、数字化、智能化、快速迭代的新形态教材。推进“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2.0”建设，强化“实验空间”平台应用。加快课程思政数字化资源库、临床医学案例库、战略型紧缺人才培养教学资源库建设，创建统一的学生实验、实习、实践、创新创业、科学探索（线上书院）的门户。推出虚拟教研室信息平台，深化虚拟教研室试点工作。加强学习过程数据分析，打造智慧学习社区。

**提升数字化治理能力。**印发《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的若干意见》，推出高等教育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平台、高等教育在线课程服务与管理平台、图书文献保障数据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教学资源网、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教材网。构建部、省、校联动，人才培养要素涵盖、流程贯通的“教育脑”决策系统。推出一批教学数字化改革先进典型。

**提升数字化国际影响力。**支持建好建强“爱课程”和“学堂在线”在线教学国际平台，打造全球在线教育资源公共平台。做强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联盟。召开 2022 年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发布《世界高等教育数字化未来发展报告》，探索数字化时代教育教学合作新形态与新范式。

## 五、建设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学科专业体系

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深化交叉融合，持续推动学科专业适应性调整、前瞻性布局和结构性变革。

**推进落实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加强学科专业设置管理，完善学科专业目录，修订专业类教学质量标准，调整 5%左右专业布点。支持高校设置急需紧缺、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专业。指导各地各高校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落实学科专业调整优化改革方案。

**推出第三批一流专业建设点。**推荐遴选第三批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完成

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完善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结构、区域布局。

**启动实施专业三级认证。**研制专业认证工作方案，完善保合格、上水平、追卓越的三级认证标准，试点开展三级专业认证工作，以认证促进专业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 六、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以培养学生“敢闯会创”的精神和素养为核心，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带动引领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范式变革创新。

**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创，围绕“更中国、更国际、更教育、更全面、更创新”的目标，优化组织形式，改革比赛赛制，推进产教融合，提升国际影响力，让“敢闯会创”成为人才培养的新标准新质量，把大赛打造成“百国千校千万人”国际最大的双创交流大平台，擦亮创新创业教育的中国品牌。

**办好“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给“红旅”学生回信五周年，举办“红旅”活动全国启动仪式，传承红色基因，服务乡村振兴，深化创新创业实践服务，将“红旅”活动办成最有标志性的中国金课。

**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行动。**建设一批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实施“国创计划”，办好第十五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和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等活动。

## 七、实施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攻坚行动

全面提升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水平，有力支撑中西部经济振兴、文化振兴、教育振兴、人才振兴，有力保障国家政治安全、社会安全、生态安全、网络安全。

**召开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工作推进会。**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的意见》精神，推动各地各部门各高校相关政策落实落地，激

发中西部高等教育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

**推动区域高等教育战略布局优化调整。**以西安、兰州、重庆、成都为战略支点，打造中西部高等教育“西三角”。探索推进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改革先行区建设，推动区域高等教育创新综合平台建设，共建共享优质教学、科研、人才资源，辐射引领区域高等教育水平整体提升。

**加强东中西部高校协作。**加大东部高校对口支援西部高校工作力度，精准实施对口支援。选树一批对口支援工作先进典型。实施“慕课西部行计划”2.0，汇聚优质资源，推动西部高校教育教学信息化水平和整体办学实力提升。深入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工作，加强中西部基层卫生健康人才供给。

## 八、推进直属高校高质量发展

充分发挥直属高校高等教育国家队、主力军作用，不断提升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召开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次全体会议。**结合中央人才工作会议提出的新要求，以及中央第七轮巡视整改有关要求，组织召开第三十一次咨询会。加强咨询委员会日常建设，组织执行主席开展分区域专题调研，拓宽咨询委员建言咨政渠道，编印《教育部直属高校工作通讯》。

**指导直属高校不断提升规划执行能力。**统筹开展直属高校“十四五”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工作，推动直属高校细化落实时间表、路线图，积极推动年度目标任务落实落地。编好《直属高校教育教学数据分析报告和基本情况统计资料汇编》，进一步规范直属高校校庆活动管理。

**高质量推进高校共建工作。**研制《关于深入推进高校共建工作的若干意见》。加强与国家部委、行业企业协同，推进共建直属高校。全面启动省部共建 2.0，强化任务牵引、实质支持、动态调整，推动省部共建高校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结合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开展部省重点共建“双一流”高校

工作，推动高校在不同领域、不同方向强特色、创一流。

### 九、完善部省校协同联动工作机制

部省司处共同发力、上下联动、同频共振，全面推进高等教育改革创新。

**组织开展 2022 年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突出立德树人、强化改革创新、注重教学为先、坚持公平公正，向教学一线教师倾斜，评选出一批“新”“真”“实”的优秀教学成果，引导广大教师投身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

**召开 2022 年高教处长会。**面向高教战线全面部署年度工作，指导各地各高校深化人才培养范式变革，加强教学管理、提升服务能力。

**启动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换届工作。**全面总结 2018—2022 年教指委工作经验，坚持教指委作为高等教育参谋部、咨询团、指导组、推动队的定位，做好换届工作。

**提升高校教学管理和创新能力。**办好高校教务处长培训班，全面提升高校教务处长履职能力。指导办好第二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

### 十、推动党建与业务两融合两促进

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迎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巩固巡视整改成效，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加强理论学习，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作为支委会和司务会联席会议的“第一议题”，推动司领导班子导学述学引领学、党员干部研学深学集体学、年轻干部诵学自学创新学。组织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工作，不断增强用党的战略思想和创新理念武装头脑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加强能力建设，提高全司干部的政治能力、谋划能力、沟通能力、执行能力。

**加强自身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严格落实“三会一课”、

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提高司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党支部（党小组）组织生活会的质量。积极与高校开展联学联动，带动战线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积极做好联系点的意识形态调研指导工作。大力践行“一线规则”，在制定重大政策前，广泛征求群众和基层意见建议。深入地方和高校、深入课堂一线、深入教师学生当中，开展调查研究，真正把问题搞透彻，研究提出解决问题、改进工作的思路 and 措施。强化纪律教育和日常监督，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抓好廉政风险防控措施落实情况专项检查整改，构建权责明晰、流程规范、制度管用的廉政风险防范体系。

**巩固巡视整改成果，扎实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继续落实“一校一策”要求，通过建立持续整改阶段工作台账，继续执行问题销号制度，按照“机制不停、人员不散、责任不变”原则，健全部内司局协同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和工作简报制度，开展入校调研督导，持续抓好中管高校巡视整改指导督促工作。

**发挥高教优势，推动高等教育服务乡村振兴。**推动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积极做好对凤山县、都安县、纳雍县的帮扶工作。以新农科建设、“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对口支援西部高校工作、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为载体，把乡村振兴与业务工作有机融合。以党小组为单位组建乡村振兴帮扶工作青年队。利用信息化技术，组织高校通过开办培训班、专家技术指导、发展规划咨询等，为乡村振兴凝聚合力。